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 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9年4月26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2019年5月30日召开的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对不符合激励条件的5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50,938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其中回购注销的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6,322股，回购价格为13.39元/股，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44,616股，回购价格为15.11元/股。按照实施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50,938股后，公司注册资本将随之发生变动，预计公司总股本由222,659.3948万股减至222,654.3010万股，目前该回购注销事项尚在进行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9）等相关公告。

公司分别于2019年7月24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和2019年8月12日召开的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对不符合激励条件的24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256,542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15.18元/股。此次回购注销第二期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事项将在上述回购注销50,938股限制性股票事项完成之后进行，此次回购注销第二期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事项完成后，公司注册

资本将随之发生变动，公司总股本预计由222,654.3010万股减至222,628.6468万股。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45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债权人如果提出要求公司清偿债务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请求，并随附相关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13日